

南昌市人民政府文件

洪府发〔2022〕18号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南昌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南昌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2022年市政府第7次常务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以此件为准，此件主动公开）

南昌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目 录

一、发展基础

（一）发展成就

（二）发展形势

二、发展思路

（一）指导思想

（二）发展目标

（三）发展原则

三、发展举措

（一）加快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

（二）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三）促进普通高中多样特色发展

（四）实现职业教育融合优质发展

（五）推动高等教育提升服务水平

（六）支持民办教育健康持续发展

（七）推进终身教育多元内涵发展

（八）深化中外合作办学与国际交流

四、重点项目

- (一) 推进党管教育体系化
- (二) 促进基础教育协调化
- (三) 抓实教学教研优质化
- (四) 促进学生成长多元化
- (五) 打造教师队伍新型化
- (六) 实现现代教育智慧化

五、保障实施

- (一) 压实优先发展的政府主体责任
- (二) 创设和谐稳定的教育发展环境
- (三) 构建科学合理的综合评价体系
- (四) 建立高效有力的督導體制机制
- (五) 激发学校办学活力以提质增效
- (六) 凝聚社会支持的教育发展合力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南昌在全省“作示范、勇争先”上发挥核心引领作用、充分彰显省会担当的关键跨越期。为加快教育强市建设步伐，切实发挥教育在经济社会建设中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作用，进一步增强教育为现代化建设服务的能力，根据国家、江西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结合南昌实际，特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一）发展成就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市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定不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推动南昌教育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全市教育事业发展改革取得显著成效，实现了“三个转变”，即从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转变，从以点带面、点面结合向系统构建、整体提升转变，从起势成势向更大优势转变。

1.坚持为民宗旨，发展基础实现新提升。经费投入逐年增长。“十三五”期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 547.99 亿元，年均增长 10.26%；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 133.34 亿元，比 2015 年 81.83 亿元增长 62.95%。生均公用经费保障机制实现全覆盖，全市生均公用经费已足额保障。**设施建设提速增量。**新改扩建项

目 148 个，总投资 121 亿元，新增建筑 340 万平方米，新增用地 5148.8 亩，新增学位约 25.7 万个。其中，新增和迁建、重建、改扩建义务教育网点 126 个，新增高中（含完中）网点 6 个，改扩建高中网点 11 个。**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累计投入装备资金 7.28 亿（其中信息化类型装备投入约 4.5 亿，传统类型装备投入约 2.78 亿）。“宽带网络校校通”完成率 100%，“优质资源班班通”覆盖率达 99.94%。“教育城域网 2.0”建设圆满收官，1247 所学校（含教学点）全部完成教育城域网建设，并与省级、市级教育城域网实现万兆互联。**教师队伍素质显著增强。**多渠道补充师资 7600 余人。全市现有省市政府津贴专家 9 人、省特级教师 101 人。新增省学科带头人 344 人、省级骨干教师 891 人，市学科带头人 460 名、市骨干教师 600 名，培养正高级职称教师 63 人、“洪城学师”84 人、副高级职称教师 8910 人、中级职称 18475 人，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师资骨干队伍基本建成。

2.坚持统筹推进，各类教育呈现新面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全市共有幼儿园 1052 所、在园幼儿 20.2 万人，其中公办园 428 所、在园幼儿 11.09 万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提升至 86.85%，普惠性覆盖率提升至 88.1%。**义务教育基本均衡。**义务教育入学率、巩固率分别达 100%和 97.01%，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 95%，居全省前列，提前完成第二期特教提升计划确定的目标任务。2018 年全市整体提前 2 年通过全国县域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评估

认定，在南昌教育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高中教育特色发展。**高中毛入学率达到 93%，实现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目标。4 所省级特色发展试验校获批“全省首批普通高中特色学校”，特长班项目全面覆盖城区普通高中学校。**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工学结合、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的办学模式进一步完善。全市现有“国家改革和发展示范校”3 所、国家级重点中职学校 3 所、省级高水平中职学校 2 所、省级达标中职学校 5 所。每年培养各类中高级技能人才近 10 万人次，毕业生就业率达 95.8%，专业对口就业率达 83.78%，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大助力。

3.坚持以生为本，育人质量实现新提升。坚持德育首位。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构建“立足学校、带入家庭、辐射社会”的大德育工作格局，在 2019 年全国文明城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中获得满分。全市现有全国文明校园 6 所、省级文明校园 18 所。**注重全面发展。**多举措提升教学质量，录取清北人数逐年攀升，高分人数及一本上线人数在全省名列前茅。深化体育美育教学改革，持续推进“体艺 2+1”项目，指导学校因地制宜培养特色项目，构建“一校一品”“一校多品”格局。广泛开展研学实践活动，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显著提升。全市现有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校 122 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校 8 所、国防教育特色校和示范校 22 所。在全省职业教育技能大赛、全省中职

教育“文明风采”竞赛中获奖 1858 项，其中一等奖 473 项，居全省之首。参加全国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牌 113 块，2016 年实现了江西省国赛一等奖零的突破。

4.坚持成果共享，教育公平再上新台阶。扎实做好“控辍保学”。建立控辍保学“八项制度六个机制”，重点保障残疾儿童、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接受义务教育，全市无一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适龄儿童失学辍学。**严格落实精准资助。**落实“两不愁三保障”要求，建立了从学前幼儿到高校新生全覆盖的资助体系。“十三五”期间，全市下达各项学生资助共 6.09 亿元，资助 33.38 万人次，生源地助学贷款共 1.08 亿元，发放 1.31 万人次。**统筹保障随迁子女入学。**简化随迁子女入学所需材料，健全完善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政策。通过政府购买学位等方式，统筹安排 38 万余名随迁子女就近就便入学。

5.坚持攻坚克难，热点难点实现新突破。普惠园建设和配套园治理扎实推进。普惠园增加到 448 所，已建成的小区配套园全部转办为公办园或普惠性民办园，群众获得感切实增强。完成 397 所小区配套园治理任务，新增公办园学位 6.1 万个。建设乡镇中心园 100 所，全面实现“一乡一幼”目标，常住人口 2000 人以上的村庄建设村级幼儿园 213 所、增加学位 2.84 万个。**免试就近入学得到保障。**严格执行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政策，“零择校”成果有效巩固。落实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登记入学+电脑

随机派位录取招生政策。深入实施义务教育集团化带动战略，组建义务教育集团 40 个，办好一大批“家门口的好学校”。实施消除大班额专项计划，全面消除超大班额，普通高中、义务教育大班额占比分别降至 2.5%和 5%以内。**教育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全国首创学生课余教学辅导志愿服务中心，“堵疏结合”破解有偿家教，国家《教育体制改革简报》专版推介。将小学生上课时间推迟至 8:30，开展校内课后服务、有效解决“三点半”难题。向社会免费开放 21 所学校 29 个校区的体育场馆，991 个校内停车位接入“城市大脑”并对外开放。

6.坚持创新驱动，综合改革迈出新步伐。出台《南昌市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在南昌县、进贤县、安义县和新建区实行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录取模式改革试点。全面实施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机考改革，11 门科目实现机考全覆盖。中考体育科目分数占总分比例从 3.1%提高到 8%，学生体质水平持续提升。备战普通高考综合改革，搭建南昌市新高考改革平台，有序推进选课走班、综合素质评价等试点。持续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增值评价，实现中心城区 74 所义务教育学校全覆盖，为科学诊断我市义务教育质量发展现状、适时调整教育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表 1: 南昌市“十三五”时期教育事业发展主要成就

指标	单位	2015 年	2020 年	比 2015 年提高
学前教育				
幼儿在园人数	万人	14.1	20.2	6.1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	66.8	86.85	20.05
九年义务教育				
在校生	万人	59.7	64.5	4.8
巩固率	%	96	97.01	1.01
高中阶段教育				
在校生	万人	15.03	15.63	0.60
其中: 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	万人	4.64	6.27	35.1%
毛入学率	%	91.2	93.0	1.8
特殊教育				
毛入学率	%	85	95	10
在校生	人	1669	2513	844
其中: 随班就读	人	734	1005	271

(二) 发展形势

进入新时代,南昌教育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从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江西“作示范、勇争先”的战略定位中来看待教育的作用,从发展目标中分析、梳理教育的现状,从任务要求中审视、斟酌教育的发展思路。可以说,当前,南昌教育发展正处

于一个把握新机遇、应对新挑战、着眼新要求的关键时刻，机遇前所未有，挑战前所未有。

1.把握新机遇

——**基础教育发展方式转变带来新机遇。**基础教育是现代国民教育体系的基石，在立德树人中具有奠基性作用。当前，基础教育发展方式正在从以规模扩张和空间拓展为特征的外延式发展，转变为以提高质量和优化结构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这就为基础教育发展满足人民群众需求、集中精力抓好内涵建设和特色发展带来了新机遇。

——**教育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带来新机遇。**围绕当前对学校“管得太多、激励不够、保障不够、管理机制不健全”等突出问题，教育部等八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的若干意见》（简称《意见》），重点提出保障学校办学自主权、增强学校办学内生动力、提升办学支撑保障能力、健全办学管理机制等四项举措，为彻底解决“千校一面、千人一面”的局面带来了新机遇。

——**社会经济建设转型加速带来新机遇。**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和“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全国经济发展进入了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和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这就为基础教育适应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彰显功能与特色、提供人力资源支撑和智力支持带来了新机遇。

2.应对新挑战

——**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提出了新挑战。**当前，南昌区域教育发展中的不平衡问题依然存在，城区教育与农村教育还有一定差距，已经通过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评估认定的县区在一些发展指标上也仍然存在差距。同时，从人们对优质教育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来看，优质教育资源仍显得不充分、教育质量仍需不断提升，这就对提升教育质量、更好地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教育需要提出了新挑战。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提出了新挑战。**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特别是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对推动全市高中教育“从分层到分类”发展格局的形成提出了新挑战。按照我市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日程安排，从2021年秋季入学的初一新生开始，2024年要全面形成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录取模式、管理机制等。

——**转变政府教育行政职能提出了新挑战。**转变政府教育行政职能是深化教育改革、推进教育创新的重要环节和迫切任务。大力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是促进政府职能转变的有效途径，也是依法治教、简政放权，激发学校办学活力的必由之路。而教育管办评分离的实现条件，则是要求政府职能由“全能管理”向“有限管理”转变，教育行政由“过度集权”向“制度分权”转换。这种

转换对优化教育治理结构、提升教育治理能力和建设现代学校制度、创新管理体制运行机制等提出了新挑战。

3.着眼新要求

——**科学回答“时代之问”必将催生新要求。**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站在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后继有人的高度，对教育工作提出了“办什么样的教育、怎样办教育、为谁办教育”等重大实践问题的“时代之问”，饱含着习近平总书记对教育事业的关怀，也暗含着我们的教育将如何占据时代制高点，以做好回答这个国家和民族核心话题的时代新要求。

——**推进综合评价改革必将催生新要求。**在教育改革的内涵发展阶段，教育质量评价是一个关键环节。如何评价教育质量，长期以来一直是我们教育工作者的一个难题。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的讲话中强调：“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从根本上解决教育评价指挥棒问题”。如何做好教育评价方式的转变，促使学校更加注重学习的过程性评价，教育评价导向改革今后又将向何处去，必然会催生教育改革发展的新要求。

——**从战略高度发展教育事业必将催生新要求。**南昌作为省会城市，是全省的政治、教育中心，也是教育民生发展核心，更是省域经济发展的关键引擎。加快做强做大南昌教育，突出省会城市引领作用，强化省会担当，突出教育强市，正是推进省域教

育改革发展的一个显著特点。当前，在制定南昌教育标准、讲好南昌教育故事、打造南昌教育高地，凸显省会城市教育的引领作用，还有不足之处，这对改变南昌目前教育优势辐射带动力不强的局面必然会催生新要求。

二、发展思路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和“彰显省会担当”新要求，以“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为核心，坚持公平而有质量的发展路径，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发展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推动教育可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积极推进教育强市建设，为南昌“五城”建设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在描绘好新时代江西改革发展新画卷中展现南昌教育应有作为。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全市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普及目标全面实现，教育发展整体水平显著提升，社会关注的教育热点难点问题

得到有效缓解，多样化可选择的优质教育资源更加丰富，基本建成彰显省会担当、具有南昌特色的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教育发展水平在全省领先，教育竞争力、创新力和影响力在全国省会城市中有更大优势，更好地适应南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教育多样化的需求。到 2035 年，我市教育水平大幅提升，总体实现教育现代化，建成教育强市和人力资源强市。

——**提供更高质量的 15 年基本公共教育。**学前教育实现普及普惠发展。义务教育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力度加大，城乡、区域、校际差距进一步缩小，实现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迈进。普通高中教育多样化特色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随班就读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特殊教育向学前教育和高中段教育延伸，残障儿童受教育年限进一步延长、受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学校发展定位与南昌“打造大都市圈发展的核心引擎”功能建设高度契合，形成一批与我市传统优势产业、战略新兴产业密切相关的优势专业和创新平台，服务能力和竞争实力显著增强。

——**打造高水平的终身学习体系。**终身教育机制更加完善，方式更加灵活、资源更加丰富，学习更加便捷，终身学习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特征更加凸显，学习型社会建设加快推进。

——**提供强有力的发展支持和保障。**教育经费筹措和财政教育投入增长长效机制进一步健全，建成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

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教育队伍，信息技术在教育全过程得到深度应用。

——**构建现代学校制度新格局**。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有效建立，政事分开、权责明晰、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教育管办评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政府依法管理、学校依法自主办学、社会各界依法参与和监督的教育公共治理新格局基本形成。

表 2：南昌市“十四五”时期教育事业发展主要目标

指标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
学前教育			
幼儿在园人数	万人	20.2	25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	86.85	>90
公办园在园幼儿数占比	%	52.13	>55
普惠性覆盖率	%	88.1	>90
九年义务教育			
在校生	万人	64.5	65
巩固率	%	97.01	97.68
高中阶段教育			
在校生	万人	16.35	21
其中：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	万人	6.27	10.5

毛入学率	%	93	94.5
特殊教育			
毛入学率	%	95	95
在校生	人	2513	2600
其中：随班就读	人	1005	1100

（三）发展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党的领导是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的根本保障。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培养什么人”是教育的首要问题。要始终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牢牢掌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为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和组织保障。

坚持守正创新。守正创新是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的根本取向。守正，就是要固本正源，守住“为谁培养人”之正，守住以学生全面发展为中心之正，守住扎根南昌办人民满意教育之正。创新，就是要精于求变，着力解决在新时代如何培养人的问题，要不断在校园数字化、教学信息化、教育现代化中创新，努力打造新时代南昌教育内涵发展的一线品牌，全面提高我市基础教育的育人质量。

坚持定性定量。定性定量是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的根本

方法。按照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制定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并确保可执行性和可考核性。在定性的基础上提出量化指标，将不同发展阶段的目标和任务量化、细化、具体化，做到既以5年为主，确保规划确定的2025年各项目标任务的落实又考虑2035年的远景发展，特别注重深化教育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

坚持实事求是。实事求是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的根本原则。结合南昌教育特点，从实际出发，遵循社会经济发展规律，科学预测发展趋势，既要有前瞻性、又要有可行性，科学确定南昌未来5年的发展思路、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始终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落地生根为准则，增强加快教育发展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推动南昌教育再上新水平、新台阶。

坚持问题导向。问题导向是建设高质量基础教育体系的根本路径。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总结分析教育发展的现状，找出存在的突出问题，针对问题提出发展诉求，聚焦发力、精准施策，着力破解阻碍教育发展的突出矛盾和关键问题，全力补齐教育短板，优化教育结构，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和水平，推动南昌教育弯道超越，实现跨越发展，最大限度地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要。

三、发展举措

(一)加快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基本形成“公

益、普惠、优质、均衡”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创新编制管理方式。**出台《南昌市公办幼儿园人员总量管理暂行办法》，多途径解决人员配备问题，加强学前教育教师队伍建设，保障学前教育持续健康发展。**丰富资源供给方式。**加大公办幼儿园建设，推进城镇住宅小区配建、乡镇（街道）新建幼儿园，推进社区邻里中心微小型幼儿园建设，支持鼓励社会力量举办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健全开放多元的普惠性学前教育供给体系。**完善经费保障机制。**建立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收费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健全成本分担长效机制，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将学前教育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新增经费向学前教育倾斜，逐步提高学前教育经费比重，财政性学前教育经费在同级财政性教育经费中占5%以上。**建立岗位培训制度。**通过选送骨干教师参加“国培计划”“省培计划”、派出示范园园长赴高等院校研修等措施，不断提高幼儿教师专业素养和实践能力。用3-5年时间，将大专以上学历教师比例提高到90%以上。**加强科学保教指导。**实施科学保教工作，规范办园行为，克服幼儿园“小学化”倾向，推行符合幼儿认知、语言、社会、情感和身体发展规律的快乐启蒙教育，全面提高保教质量。

（二）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巩固县域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成果，推动县域义务教育向优质均衡发展迈进。2025年，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域单位达到省定标准。**扩容量、补短板。**强化义务教育“以县为主”主体责任，科学预测学龄

人口增加的规律和趋势，整体做好学位增加的规划，进一步扩充学位容量，全面消除大班额。坚持一校一策、因校制宜，解决功能教室、仪器设施不足问题，补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短板。**重管理、保投入。**加强以章程为纲领的管理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学校治理结构，加快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提升学校规范化、制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努力提高中小学办学质量。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强教育经费收支的全面预算管理，提高公用经费拨款水平，切实增强中小学校支撑内涵发展的能力。**集团化、创优质。**按照“激发办学活力、聚力内涵提升、促进持续发展”原则，完善办学机制，巩固“1+1+N”集团化办学体系，推动全市集团化办学管理由简单整合走向现代治理建设。建设一批高质量教育集团，进一步扩增城区学校优质教育资源。加强城乡一体化集团化办学，支持涉农县区向农村学校扩充优质教育资源，带动农村薄弱学校发展，整体提升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

（三）促进普通高中多样特色发展。落实《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实施意见》，探索育人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改革，逐步实现普通高中办学行为更规范、质量更优化、特色更显著。**实施新课程新教材。**出台实施方案，启动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国家级示范区和3所示范校以及16所省级示范校建设。加大校本课程开发力度，推进新课程

新教材实施。全面实施国家课程，优化地方特色课程，提高课程育人水平，实现学科育人目标。加强监管，落实校长主体责任，强化责任追究。**深化考试招生改革。**落实《南昌市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意见》，2021年在全市铺开，到2024年形成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高中阶段招生录取模式。稳妥推进高考改革，有序推动改革基础条件进一步完善，积极探索选课走班、生涯规划南昌经验，不断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对标教育部“强基计划”，尊重个体差异和发展规律，推动普通高中与本科院校贯通培养拔尖创新人才，逐步建立机制完善、特色鲜明、成效显著的学科特殊禀赋学生领航培养体系，有效提升高中教育质量。**推动特色优质发展。**落实江西省普通高中特色发展工程，出台《南昌市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建设行动计划》，合理规划布局、加大培育力度，打造一批全省领先示范的省级特色普通高中，发展一批市级特色普通高中，引导县域普通高中自主选择特色发展之路。推动特色高中存量提质、增量保质，逐步实现普通高中教育从分层教育向分层与分类相结合的转型。**提升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水平。**建立市级高中阶段学校统一招生录取平台，坚决制止跨区域掐尖招生行为。实施县中帮扶提升计划，建立城区优质普通高中与县中对口帮扶、协同发展和激励表彰机制。按照国家规定，对在帮扶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学校、团队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办

学质量显著提升的县中予以资金倾斜。强化对县中教育教学工作的研究和指导，加强对县中教师的培养培训力度。到 2025 年，全市县中办学水平显著提升，县中和城区普通高中协调发展机制基本健全。**完善教育质量评价。**建立全市普通高中信息数据库，加强质量监测，开展基于品德发展、学业提升、身心健康、教师发展、特色建设、教育满意度等维度的质量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强化结果运用，逐步将评价结果作为考核学校工作的主要依据，以评促改、以评促建，整体提升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专栏 1 基础教育质量提升工程

全市通过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国家督导评估的县（区）占比达到 55%；建设 40 所保教改革实验园，培养 50 名学前教育领航者、50 名学前教育指导专家。深入推进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高质量发展。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域单位达到省定标准。全市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7.68%，残疾儿童安置率达到 95%，无建档立卡户学生辍学。提高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全面消除普通高中超大班额，大班额比例控制在 5% 以内，基本消除大班额。

（四）实现职业教育融合优质发展。落实《教育部、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职业教育综合改革提质创优的意见》，出台《南昌市关于推进职业教育综合改革提质创优的实施方案》，打造现代职业教育高地，为南昌大都市区规划建设提供有力人才

支撑。**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构建政府统筹、多元办学的区域“大职教”格局。打破学校层级、类型界限，跨部门、跨行业优化职业教育管理格局。构建“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专业硕士”相衔接的人才贯通培养体系，加大中高职“3+2”、中职与本科“3+4”培养力度，组建1-2个区域性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在优质中职学校设置分院，重点培养五年一贯制高素质技能人才。出台职普融通实施办法，试点建设一批综合高中和职普融通实验班，逐步实现学分互认、课程互通、教师互派、学籍互转。促进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连通并举，推动职业院校广泛开展职业培训。**加快职业教育提质扩容。**整体推进与区域经济和产业结构人才需求相匹配的网点规划布局，全面提升办学条件，加快达标中职学校建设。到2025年，中职学校新增学位数不少于一万个，市域内中职学校学位容量和招生计划均达到高中阶段学校总数的50%。大力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加快推进中国（南昌）现代职教城建设，引进一批高水平职业院校和省内外知名企业，打造南昌“应用人才新高地”。健全职业学校评价体系，建立政行企校共同参与的质量评价机制。**推进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发展。通过“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方式，引导大中小企业参与职业教育。推动引企入校、引校入企，建设一批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全面推广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1+X”证书制度等人才培养模式。建立接收学生实习实训

成本补偿机制。

专栏 2 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程

建设 6 所优质中职学校和 10 个优质特色专业群；争创 1 所省级高水平高职学校和 1—2 个高水平专业群。打造 4—5 个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建设 5 个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5 所信息化标杆学校、1 个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 50 门左右市级在线开放精品课程。全市职业院校面向社会开展各类职业培训达到 15 万人次/年。

（五）推动高等教育提升服务水平。增强市属高校综合实力。

支持豫章师范学院以“强省会”战略为导向，围绕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未来发展趋势，不断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打造区域应用型人才基地；支持豫章师范学院做优做强附属教育，推动教研成果本土化，形成大中小幼协同发展，打造区域教育升级的智力高地。支持南昌健康职业技术学院与健康产业、知名院校深度合作，搭建健康、养老及公共卫生等领域的产教融合创新平台。**促进高质量就业创业。**用好各项政策措施和服务手段，确保高校毕业生就业保持较高水平，并逐步提高院校毕业生本地就业率。推进创新创业教育，进一步提高市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水平，积极引导省属、市属高校毕业生留昌就业创业。**深入推进校地合作。**发挥和利用好高校的人才智力、科技信息、专业文化等优势，为

南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政策咨询、人才培养、产业研发等全方位支持。支持在昌高校围绕南昌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布局，逐步建立有特色的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和产学研结合（一体化）体系，形成城市能级提升与高等教育内涵发展良性互动的格局，增强服务区域产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六）支持民办教育健康持续发展。坚持扶持发展+规范管理，凸显民办教育公益性、注重内涵性、体现规范性，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公益导向，分类扶持。**坚持公益导向，形成“政府办学为主、全社会积极参与、公办民办共同发展”的格局。完善制度政策，建立分类管理制度及差别化政策体系，鼓励社会资本举办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在政府补贴、税费减免等方面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给予扶持。同时，依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公共服务需求，探索建立政府购买教育服务机制、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创新提供公共教育服务的方式。**内涵发展，提高质量。**引导民办学校服务社会需求、更新办学理念、创新办学模式、加强内涵建设、提高办学质量。鼓励支持高水平、有特色的民办学校培育优质学科、专业课程，增强师资管理能力，整体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打造一批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民办教育品牌。**依法管理，规范办学。**强化提升党组织在学校法人治理结构中的地位和作用，完善学校理事会（董事会）、监事会、教职工代表大会等制度。推动建立民办学校财务管理办法、提高会计核算水平，落

实民办学校法人财产权，规范资产和财务管理。切实加强民办学校招生计划管理、过程管理、行为管理。完善民办学校年检制度，对办学规范、履职到位的民办学校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在评先评优、财政扶持、培养培训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

（七）推进终身教育多元内涵发展。坚持均衡发展、多元发展、内涵发展，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聚焦目标，均衡发展。**全面贯彻落实江西省教育厅等十部门《关于加快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以提高社会文明程度、促进全民终身学习、形成学习型社会为目标，以社区教育创新和内涵发展为主要抓手，提高居（村）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健康素质和职业技能。持续发展城市社区教育、优先发展乡村社区教育，着力推进城乡一体、以城带乡的社区教育协调发展机制，补齐农村社区教育短板。**完善体系，多元发展。**充分发挥社区教育平台的作用，以创建学习型城市、学习型街道（乡镇）、学习型社区（农村）、学习型单位、学习型家庭为载体，进一步优化社区教育内容、完善运行机制，逐步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多元主体、协同推进、广泛参与”的社区教育发展新格局。**需求导向、内涵发展。**以需求为导向，为社区内居民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广泛普及终身学习理念，使经常性参与社区教育的居民占常住人口比例达到40%以上。以信息技术为支撑，依托网上教育

平台，整合社区教育资源，构建灵活、开放的终身学习公共服务体系，推动社区教育资源融通共享，切实增强服务能力，有效提高居民终身学习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八）深化中外合作办学与国际交流。积极适应南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全方位推进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全面提升教育国际化发展水平。**积极开展对外人文交流。**鼓励有条件的学习与国外学校结对子，积极开展语言互学、活动共办、教研共商、资源共享，切实加强学生国际理解教育、培养国际视野、强化人类命运共同体意识。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开展海外研学活动。鼓励学校结合自身用人需求，多途径引进人才任教。**提高中外合作办学质量。**加强管理，进一步规范招生程序、加强计划管理、落实课程方案、深化课程改革，吸收借鉴国际先进教育教学理念，指导相关学校不断提升现有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办学水平。**构建职业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交流，在校校和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职业鉴定、师生交流等方面广泛合作。通过积极引进职业教育先进国家的设备和技术、“双元制”教学模式及共建实训基地等方式，寻求职业教育发展新突破。

四、重点项目

（一）推进党管教育体系化

不断加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权，使教育领域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有力保障我市教育事业稳步、健康、高效发展，全面实现“十四五”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各级党委（党组）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扎实履行“一岗双责”，主管职能部门积极堵塞制度漏洞、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建立“三告知”制度，对标“重要窗口、关键岗位”建设、加强主体责任落实监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向纵深发展。针对落实主体责任中发现的问题特别是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采取书面建议、实地督查、专题会议等形式，告知相关单位党委（党组）、分管领导和主管部门，并以此为切入点，“项目化”启动、“清单式”推进、“销账式”办结，常态化开展主体责任履行情况监督反馈并确保取得实效。

2.夯实基础打造坚强堡垒。以全面持续推进党建“三化”为重要抓手，促进党组织的标准化建设、规范化运行。优化组织设置，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加大党务干部培训力度，定期开展对市直属学校（单位）领导班子和党的建设目标管理考核，加强对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的排查整顿，提升党组织政治功能和服务水平。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主题党日等活动等制度，营造风清气正、清

朗和谐的党内氛围，不断增强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凝聚力、思想引领力和群众号召力，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3.从严从实加强队伍建设。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加强对党员的教育关爱和考核管理，要求党员按规定缴纳党费，参与组织生活，规范党员党籍和组织关系管理。将党性教育与师德师风教育相融合，引导党员增强主体意识和党性观念，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打造一支讲党性守规矩、守初心善育人的党员教师（干部）队伍。坚持“双向培养”机制，注重从优秀中青年教师和骨干教师（干部）中培养发展党员，把党员培养成为教育教学能手，发挥“一个党员就是一面旗帜”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

（二）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化

实现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是党中央、国务院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着眼促进教育公平和教育事业协调发展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整体提升农村教育公共服务水平的必然选择，对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建设教育强国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1.抓均衡，共享发展。在优化教育投入结构、推进教师队伍建设、创新教育体制机制若干关键点上率先取得突破，通过以点带面、实现整体提升。根据城乡一体化、新型城镇化的要求，结合人口流动规律，充分考虑承载能力和扩展空间，调整优化布局结构，形成各学段协调发展、教育资源合理配置的格局。坚持“两个为主”，完善入学政策，依法保障随迁子女义务教育权益。落

实属地责任，完善家庭、政府、学校、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体系，落实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关爱保护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深入开展校内课后服务工作，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加强内地民族班的服务管理，深入开展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教育，进一步增强归属感和认同感。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教育，大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加强各民族学生交往交流交融。

2.夯基础，改善条件。继续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义务教育学校建设工程，不断提高标准化建设和配备水平。根据国家校基本办学标准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以及教育现代化目标，在学校功能分区建设、附属设施建设、校园环境和校园文化、信息化和常规设备配备等方面，查遗补缺、提档升级。规划实施中小学校园基本建设新建、扩建项目 120 个（含“十三五”接转项目），新增用地面积 393.15 万平方米，增加校舍建筑面积 330.85 万平方米，规划建设普通班级数 3963 个，投资估算 180.41 亿元。立足发展实际、保持适度超前，对全市中小学校网点布局适时动态调整，构建符合现实需要的长效管理机制。

3.补短板，精准施策。按照“学前教育重普惠、义务教育促均衡、特殊教育强品牌”的思路，进一步优化结构、补齐短板。摸清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需求底数，重点解决校园、校舍、

运动场面积不足问题，提高农村学校教学设备、生活设施配备标准，进一步破解“乡村弱”“城镇挤”的矛盾。加强学校信息化建设，充分利用网络平台，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实现义务教育学校“项项达标”“校校达标”。争取盲童学校、启音学校在增挂省级特殊教育学校牌子的基础上，通过省市合作，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水平，打造全国一流的特殊教育学校。推动户籍人口 30 万以上的青山湖区、红谷滩区 2022 年前建设独立的特殊教育学校。

（三）抓实教学教研优质化

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将教研重点落在“课堂教学、课程建设、成果推广”的三个提升上，向课堂要质量、向常态化教研要质量，实现“常态教研优质化、优质教研常态化”，全面提升教学质量。

1.全面深化课堂教学改革。以促进深度学习为导向，完善区域、学校教学常规管理机制，促进师生自主高效的深度教和学。成立“洪城 STEAM 教育协同创新中心”，实施基于 STEAM 及跨学科学习项目，打造 50 个品牌学科教学研究基地。开展以脑科学为重点的未来课堂教学新样态研究。开发课堂教学评价(诊断)系统，建立基于数据分析的课堂教学反馈和诊断机制，实现基于大数据分析的精准教学资源推送。加强作业设计指导与研究，探索作业评价体系，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建立市级骨干教

师、学科带头人动态管理机制，定期考核、优胜劣汰。组织实施课堂教学改革“十百千”工程，力争推出 10 个可复制、可借鉴的教学模式，100 位有影响、有示范的课堂改革先锋，1000 节高效、出彩的素养课堂。

2. 扎实推进学校课程建设。强化学校课程实施主体责任，提升校长的课程领导能力和教师的课程开发能力。组建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课程建设专家指导团，在中高考综合改革和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中主动作为，加强对新课程实施、新课标培训、新教材使用的研究、指导和服务。加大校本课程开发力度，加强选修课程管理，丰富学校课程体系，满足学生多元化发展需求，提炼推广一批“好学案、好课例、好作业、好试卷”。建立命题人才库和试题资源库，推进基于自主命题的校本研修。加快阅读课程建设，广泛开展校园读书节、话剧课本剧表演、读书社团沙龙等活动，培养一批阅读推广人和阅读课程种子教师，共创书香班级和书香校园。

3. 切实加强教育科学研究。加强对课程、教学、作业和考试评价等育人关键环节研究，不断提升教研支撑服务能力。建立健全优秀成果评选、发布和推广机制，开展市级教学成果奖评选工作，推动教育科研成果转化为教案、决策、制度和舆论。建设开放式成果数据库，将成果的转化情况以及对教育教学的引领作用作为教研成果评选的重要标准。建立完善重大重点课题的招标机

制，鼓励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参与教研工作。加强校本教研，强化组织建设，充分发挥教研组、备课组、年级组作用，实现校本教研的科学化和长效化。深入推进“名师+研修共同体”建设和教研骨干培养“五个十”工程，即建立10个科研专家工作室、推广10名名校长办学理念、创建10项特色学科教研共同体、开展10项前瞻性项目研究、推进10项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造就一批专业化、高水平的研究型教育专家。

4.努力构建和完善教研机制。完善市、县（区）、校三级教研体系，建立健全教师定期参与教研的长效机制。建立特聘研究员和兼职教研员队伍，构建教研人才省内外引进“绿色通道”，配齐配足配强各学段学科专职教研员，合理配置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设置比例，保障和提高教研人员待遇，满足新时代教研工作需要。把教研经费纳入教育行政部门本级教育事业经费预算，确保教研机构正常运转和工作需要。完善教研质量督导评估制度，将教科研工作纳入政府督导评估序列。坚持“请进来、走出去”，搭建高端前沿的交流平台，开展国外交流访学特色项目，不断扩大教研工作的影响力和感召力。

（四）促进学生成长多元化

坚持育人与育才的有机统一，围绕“五育”出举措，强化课程育新人，大力发展素质教育，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1.强化德育实效。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融入各类教育，把教材体系、教学体系有效转化为学生的知识体系、价值体系，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深化思政课改革创新**，统筹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探索建立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师一体化备课机制。建立思政课建设协作机制，统筹整合教学资源，提高思政课教学资源的供给能力。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建设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思政课教师队伍。**推进红色文化育人**。推动红色文化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深化红色文化育人实践活动，开展红色文化研学实践，大力传承红色基因，弘扬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和长征精神，学习宣传方志敏革命精神等红色精神，让红色基因植入学生血脉。广泛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密切家校合作**。加强对家长的教育指导服务，完善家长学校、家长会、家长委员会功能，通过家访、学情分析会、家长开放日、校长接待日、家长志愿者活动、家长参与学校决策等途径，融洽家校关系，引导家长树立科学的教育观，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当好孩子第一任老师。

2.加强体育美育。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把学校体育、美育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深化学校体育教学改革，推动体教融合发展，围绕“教会”“勤练”“常赛”，组织开展课外活动、课余训练及竞赛活动，架构幼小初高一一体化的“滕王阁杯体育联赛暨中小学生运动会与校园足球联赛活动体系”。提升每天一小时活动质量，让每个学生至少掌握两项运动技能。推动全市符合条件的学校体育设施向市民开放。

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坚持以美育人、以文化人，提高学生审美能力和人文素养。加强学校艺术课程改革，建立学生艺术素养评价机制，形成课堂教学、课外活动和校园文化三位一体的艺术教育机制，让每个学生至少具有一项艺术爱好、掌握一项艺术技能。推动中小学校与高校、专业艺术院团建立合作机制，联合和依托艺术院团及场馆，打造一批高水平学生艺术团与社团，提升学校美育教学水平。办好学生艺术节，浓厚艺术氛围。**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全面加强全市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及相关危险因素监测网络、数据收集与信息化建设。完善市、县区、学校三级近视综合防控体系。引导学生加强户外运动，减轻学生学业负担，改善视觉环境，开展视力筛查、建立视力档案，强化综合评议考核，力争全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每年降低 0.5 个百分点以上、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

3.推进劳动教育。拓展实践场所，丰富形式与途径，让学生在学习和掌握基本劳动知识技能的过程中，领悟劳动的意义价值，形成勤俭、奋斗、创新、奉献的劳动精神。**锤炼劳动观念和精神。**将劳动观念和劳动精神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贯穿家庭、学校、社会各方面和各学段。设立每周不少于1课时的劳动教育必修课，并在其它学科课程中有机渗透。学校每学年设立劳动周，组织校内及校外（农场、社区、企业）集体劳动。**培养劳动能力和技能。**科学设置日常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的教育内容，将劳动实践与学生的个人生活、校园生活和社会生活有机结合。安排学生承担一定的家庭清洁、烹饪、家居美化和校园保洁美化等生活劳动；适当参与种植、养殖、传统工艺制作等生产劳动和社区志愿服务、职业体验等服务劳动。小学1至2年级每周课外和家庭生活中劳动时间不少于2小时、其他年级不少于3小时。**建立健全劳动教育保障体系。**加强专兼职相合的师资队伍建设。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快建设校内劳动场所和校外实践基地，加强学校劳动教育设施标准化建设，建立劳动教育器材、耗材补充机制。规范研学实践教育，开发一批精品课程、建设一批示范基地、打造一批精品线路，引导学生传承红色基因、弘扬优秀南昌文化，逐步形成学生广泛参与、活动品质持续提升、组织管理规范有序、基础条件保障有力、安全责任落实到位、文化氛围健康向上的研学实践体系。

专栏3 五育并举实践育人工程

创建35所省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建设25所依法治校示范校。建设一批市级劳动教育示范区、示范校;建设一批市、县(区)学校美育实践基地、中小学高水平艺术社团;实施中小学美育课外活动计划,支持高校开展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建设“两个100所”体育、艺术特色学校。创建一批市级文明校园,参与创建活动全覆盖。推报若干个制度化家长合作示范县、制度化家校合作示范校。推报一批青少年校外研学实践基地。实现城区所有中小学心理辅导室达标,建设50所心理示范校。

(五) 打造教师队伍新型化

大力实施“人才兴教”战略,坚持“引才、用才、育才”相结合,不断提升教师道德水平、能力素养和地位待遇,努力打造一支高水平的新型化师资队伍。

1.多渠道引才。制定聘用教师控制数招聘的教师考核入编办法。继续做好教师的公开招聘、特岗计划、定向培养、接收免费师范生等。保障落实好编制动态调整制度,每两年核定一次编制。对原通过县区招聘的教职工要做好备案登记,消化编外教师存量;对现有教职工超办学规模的要严格控制新进教师增量。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让教师待遇持续稳定并随着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公务员津贴补贴水平、政府性奖励增长而不断提升,增强教师职业吸引力、

提升教师职业地位。

2.高质量用才。深入推进校长教师交流轮岗，按照应交流轮岗对象不低于10%比例的要求落实交流轮岗对象，“十四五”期间争取实现5000人次的交流。坚持和加强党对中小学校的全面领导，积极稳妥推进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改革，推进中小学校领导人员管理办法改革和教师市（县、区）管校聘改革，指导南昌县开展义务教育教师“县管校聘”改革试点。创新交流轮岗模式，重点推动城镇优秀教师、校长向乡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在政策框架内，探索建立学区（乡、镇）内紧缺学科走教和县域内名师走教等多种交流轮岗形式，做到特色交流、互补交流。

3.严标准育才。坚持“教师为本、人才第一”，引育并举、管用结合。坚守“四有”好老师标准，落实《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及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突出师德首位意识，加大师德“一票否决”执行力度，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的首要要求，并将师德考核结果纳入对县区及学校的考评体系。加强继续教育，推进学分管理，实施“教师素质提升工程”，选送骨干教师及校（园）长参加国培计划、省培计划，全面实施“互联网+教师专业发展”全员培训和教师信息化素养提升培训，抓好市、县本级专项培训及校本培训。实施“南昌市教育家型校长培养工程”“南昌市名师培养工程”，打造一批本土教育名家。出版“南昌教育研究系列丛

书”，推出教育教学研究系列成果。以“名师”为基础，以“丛书”为媒介，充分发挥“名师”的示范辐射作用和“丛书”的聚合效应，有效推动南昌教育高质量发展。

专栏 4 教师队伍奠基铸魂工程

依托国培省培计划，培养省级中小学（幼儿园）名师 150 人、名校长 75 人。评选全市教育系统先进人物 3500 人【含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校长、优秀班主任、师德先进个人、优秀乡村教师、优秀思政课教师（德育工作者）等】。建设 10 个市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实现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占比达到 50%。市级培育骨干教师 700 人、学科带头人 480 人；建成 50 个市级学科教学研究基地。

（六）实现现代教育智慧化

全面落实教育部《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以数据驱动为主线，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优化教学环境，创新教学模式，强化数据治理，努力打造智慧教学新生态和智能治理新样态。

1.创新云端服务生态，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一是全面推进“教育专网+洪教云”。推动教育资源、管理和服务上云，强化开放共享和智能运维管理，创新教育云服务供给新形态，构建“服务上云”生态体系；二是逐步建立具有地方特色的教育教学资源

库，实现省、市、区（县）、校四级教育资源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形成结构合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开放共享的南昌教育公共资源服务体系。三是推进虚拟现实技术与教学、科研全面融合发展，充分利用 VR+教学新场景，探究虚拟备课、虚拟授课、虚拟考试等教育教学新方法，推动教与学模式转型，呈现立体教学新样态。

2.构建智能化教与学环境，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一是优化智能化教学环境，建设优质高效课堂。全面推进“教学通 2.0”信息化平台，建构基于智能信息技术的教学环境，建立新型的信息化课堂教学模式，增进课堂学习的交互与协作，提升课堂的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促进优质教育资源普惠共享，推动学校教学模式和人才培养体系的改革。二是改善智能化学习环境，创新人才培养路径。构建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的智慧学习环境，全面推进“智慧作业”应用于常态化教学，推进教育教学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定制个性化学习路径，实现以学定教和精准教学，构建新型基础教育人才培养路径。三是构建基于 5G 技术的智能教育无线专网，实现高速稳定、绿色安全的移动化、泛在化的智能教学环境，深入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研修，组建信息化名师研修共同体，开展中小学创客、编程及人工智能教育，将人工智能教育与 STEAM、创客教育有机融合，培养学习者跨学科解决问题能力和创新能力。

3.打造数据能力引擎，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一是构建智慧教育大脑，搭建“教育中台”，建设智慧教育决策及指挥中枢，打造数据共享和服务的能力引擎，赋能“教与学”应用场景，打造优质教育资源和服务的能力引擎，实现教学应用需求的快速响应和迭代；二是建设智慧考试特色示范区，实现数据驱动评价。通过“三平台两基地一评价”系统建设，构建立体评价体系，实现以评促学、以评促教、以评促管；三是深入推进数据融合，建设横跨政务、校务数据的市级教育大数据中心，破除政务校务数据壁垒，推动区校一体化政务校务融合，实现教育管理、教育决策从经验型、粗放型向精细化、智能化转变。以“学位信息一键查”场景为基础，打通相关部门数据壁垒，搭建“智慧入学”平台，积极探索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新形态。

专栏5 智慧教育融合共享工程

全力打造南昌市国家级智慧教育示范区；市直及县区城镇以上学校“智慧（数字）校园”覆盖率达100%，面向全市建设10所标杆智慧（数字）校园；全力推进教学通2.0工作，覆盖750所中小学、4.8万教师、70万中小學生；重点打造1000个“名师课堂”，120个“名校网络课堂”；继续推进“智慧作业”工作，实现至少300所中小学4-9年级覆盖。

五、保障实施

（一）压实优先发展的政府主体责任

履行优先发展教育的主体责任，依法落实教育职责，统筹推进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是各级政府应尽的职责。

把政府责任转化为推进工作的推手。各级地方政府要站在“发展教育就是发展经济”的高度，切实加强统筹协调，解决当前教育发展改革工作机制中的主要矛盾和问题，打通政策落地的“最后一公里”，促使教育改革措施有效落实落地。

把政府责任转化为发展教育的活力。进一步强化政府的统筹能力，充分激活教育发展内核动力，特别是在基础设施建设、财政扶持、人才引进政策等方面向教育适度倾斜，形成既激发改革活力、发展动力，又能保证全市上下无缝衔接、协同一致的发展格局，提升南昌教育整体竞争力。

把政府责任转化为考核评估的内容。把教育优先发展作为对地方政府的考核目标，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和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评价指标体系，推动各级地方政府优先发展教育，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创设和谐稳定的教育发展环境

高度重视学校及周边安全整治工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净化学校及周边环境，为师生创造安定有序、和谐融洽、充满活力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

净化校园周边环境。压实安全责任，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

建立健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职能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各界协调联动的校园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对校园周边综治情况的摸排，建立台帐、强力整治，有效化解校园周边安全隐患，持续强化防控能力、净化治安环境。完善防溺水工作机制，构建县、乡镇（街办）、村（居委会）三级防溺水工作体系。

确保校园食品安全。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制度，积极推进“明厨亮灶”工程，充分利用“互联网+监管”模式，加强对学校食品安全生产的环节管理和数据分析，全面排查和整治食品安全隐患，完善学校食品安全信息公开制度和责任保险政策，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创新学校食品安全教育方式。

强化学生心理干预。依托南昌市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各县（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以及各学校心理辅导室三级立体网络，建立“预防、预警、危机干预”三预机制，构建较为完善的三级心理服务体系。

（三）构建科学合理的综合评价体系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坚持破立并举，坚决破除“五唯”顽瘴痼疾，着力构建科学合理的评价体系。

坚持统筹推进、综合发力。按照党委政府、学校、教师、学生和用人单位不同评价对象，分层分类建立教育评价制度，构建政府、学校、社会等多元参与的评价体系，促进学校立德树人、

教师潜心育人、社会科学选人用人。完善教育督导部门统一负责、相关部门协作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探索邀请高校、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等第三方参与教育评估监测。

注重过程评价、增值评价。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改进和完善学校绩效考核方式，重点看发展、看变化，引导学校锚定目标、自我比较、持续进步。探索开展学生各年级学习情况全过程纵向评价、德智体美劳全要素横向评价，利用信息技术开展多元化、过程化的教学评价加强教育评价人才培养，积极开展教育评价合作，完善教育评价结果运用。加大政策宣传，合理引导预期，促进全社会形成科学的教育发展观和选人用人观。

（四）建立高效有力的督導體制機制

到2025年，基本建成全面覆盖、运转高效、结果权威、问责有力的教育督導體制機制。

稳步推进，完善机制。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江西省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的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出台我市《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的实施办法》，通过健全机构设置、理顺运行机制、加大问责力度、加强队伍建设、落实条件保障等措施，进一步增强工作合力、强化结果运用，促进教育督导“长牙齿”。

优质均衡，扎实推进。稳步推进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督导评估，督导东湖区、西湖区、青山湖区等县区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积极推动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指导湾里管理局、经开区、东湖区、西湖区、进贤县、青山湖区、红谷滩区、高新区通过国家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完成两轮对县区政府（管委会）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工作。

多点发力，提升水平。拓宽督学聘用渠道，完善督学培训机制，提升督学专业化水平。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业务精湛、廉洁高效、专兼结合的督学队伍。围绕教育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开展专项督导，中小学校和公民办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在全面覆盖的中小学校和公民办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在全面覆盖的基础上实现提质增效。切实发挥市级教育督导信息化平台的作用，提高教育督导的信息化、科学化水平。

（五）激发学校办学活力以提质增效

当前，办人民满意教育进入了全面提高质量的新阶段，“上好学”成为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需求。要加快全市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提质升级，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促进南昌教育发展呈现出动起来、活起来、好起来的良好态势。

简政放权，扩大学校办学自主空间。以转变职能和简政放权为重点，加强部门协同，确保放权到位。具体落实过程中，支持学校特色办学，可根据南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自主调整优化学

科课程;支持学校自主开展教育教学活动,促进学生更好地成长成才;为学校自主开展调查研究、优质课开发和社会服务创造更好条件,不断提高教育科研水平;支持学校开展跨省跨市交流合作,进一步提高现代教育教学水平。

科学监管,创新学校管理服务方式。在宏观管理上,明确管理事项,实施清单化管理、分类管理和差异化监管;在内部治理上,完善决策机制、强化政治把关、听取教职工意见,通过章程实现自我管理和自我约束;在社会监督上,建立信息公开制度和与社区的沟通联系制度,强化“管理的目的是为了控制,而是为了激发”的理念,通过权力清单、负面清单和责任清单,让行政化管理走向专业化管理,真正做到宏观管、自主办。

健全机制,增强学校办学内生动力。充分发挥校长、教师和学生主体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在评价导向上,建立健全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学校办学质量评价体系,注重评价学校提高办学质量的实际成效,并作为对校长教师考核表彰的重要依据;在校内激励上,构建专业发展、岗位晋升、绩效工资和关心爱护相结合的教师激励体系;在学校文化引领上,加强自然环境美化和人文环境建设,凝聚师生的共同愿景和价值追求;在优质学校带动上,通过完善集团化办学等方式,促进新优质学校成长和优质教育资源扩大。

(六) 凝聚社会支持的教育发展合力

建立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协同配合、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努力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局面，为规划的科学实施营造良好社会环境，推动全市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为社会关心教育提供平台。围绕教育改革和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完善表达渠道和建言献策的平台，健全建言献策工作制度和奖励制度，广采实情、广纳群言、广集众智，积极利用社会力量监督和评价教育、参与教育管理，强化新闻宣传工作，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和支持教育的强大合力。

为社会力量办学优化服务。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事业，健全完善民办教育机构的管理机制，主动服务、及时协调解决民办教育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充分发挥南昌市民办教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作用，加强沟通协作，规范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努力营造公平合理、有序竞争的办学环境。

对校外培训机构强化管理。全面落实“双减”工作要求，从严加强协同监管，强化治理体系建设，科学构建长效机制，优化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效能，促进培训机构治理能力与治理水平的现代化。

要完成好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确定的任务目标，我们抓落实的精神状态、方式方法、效果要求都要有新的提升。

坚持高起点开局，满怀激情抓落实。强化大局意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立足建设现代化教育强市、落实立德树人、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全局来推动落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把工作实效作为度量衡，确保任务按时高质量完成；增强自我加压意识，不满足于按部就班的现状，适当提高工作目标，奋勇争先，努力创造一流业绩。

坚持高标准实施，凝心聚力抓落实。勇于攻坚，聚焦短板和薄弱环节，调动一切可调动的力量，破解瓶颈问题；妥善处理好顶层设计与基层首创的关系，在坚持“全局一盘棋”的前提下，从本地本校实际出发，因地制宜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正确对待和处理基层单位在改革创新中的失误错误，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让他们争当教育改革的促进派、实干家。

坚持高质量推进，砥砺奋进抓落实。把重大项目实施、重点难点突破，作为展示干部风采的平台，努力把教育部门建设成为奋进部门；鼓励支持各县区、各学校围绕提高教育质量、提升教研水平、解决群众关切难题等，探索实施有特色的改革发展举措；要把奋进状态贯穿于工作全过程，坚持“干”字当头、以干求进、以进固实，目标任务向实干聚焦、工作部署向实干靠拢，始终以昂扬的姿态干事创业。

抄送：市委，市纪委监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南昌警备区，市委各部门，市法院，市检察院，群众团体，新闻单位。

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2022年5月30日印发
